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5年度

2、截至2025年末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83,200,508.22元，母公司实

现净利润 106,975,931.6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383,561,267.32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69,398,809.5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期末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为基数，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69,398,809.57 元。

3、本次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未来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1,622,937,872 股为基数初步测算，预计派发现金分红金额为 129,835,029.76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8%。具体分红金额以未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4、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及股份回购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情形。本年度公司未进行中期分红，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并顺利实施，预计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29,835,029.76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8%。

5、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总股本发生变动时的调整原则

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具体实施前，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29,835,029.76	90,602,397.13	194,147,993.8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94,146,693.51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3,200,508.22	229,855,074.97	529,218,308.7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83,561,267.3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69,398,809.5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14,585,420.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94,146,693.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80,757,963.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08,732,114.2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基于上述指标，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2、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结合行业情况和公司发展阶段，制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的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4、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金额分别为 180,830,334.15 元和 223,801,899.93 元，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5%和 1.03%，均远低于 50%。

四、其他说明

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告知相关知情人应履行保密义务和严禁内幕交易，并对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